



企业环境报告书

(2021 年度)

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富山水质净化厂

2022 年 1 月



目录

一、 负责人致辞.....	1
二、 富山水质净化厂基本情况.....	2
三、 环境管理状况.....	5
四、 环保目标.....	6
五、 降低环境负荷措施.....	9
六、 结束语.....	9

一、负责人致辞

2021年，在厂部全体员工的齐心协力下，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富山水质净化厂各类设施运行稳定，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全年无一起环保事故发生。

2022年，富山水质净化厂继续推进提标改造工作，出水标

富山水质净化厂负责人：邵世勇

二、富山水质净化厂基本情况

(一) 富山水质净化厂概况

富山水质净化厂是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由珠海市斗门区政府授权，以 BOT 模式自筹资金建设。厂区位于珠海市富山工业园区内，珠峰大道与珠港大道交汇路口北侧，总占地面积 6.84 万平方米，近期占地 5.59 万平方米，设计规模为 4.0 万吨/天。富山水质净化厂服务范围以富山工业园为中心，辐射斗门中心镇、乾务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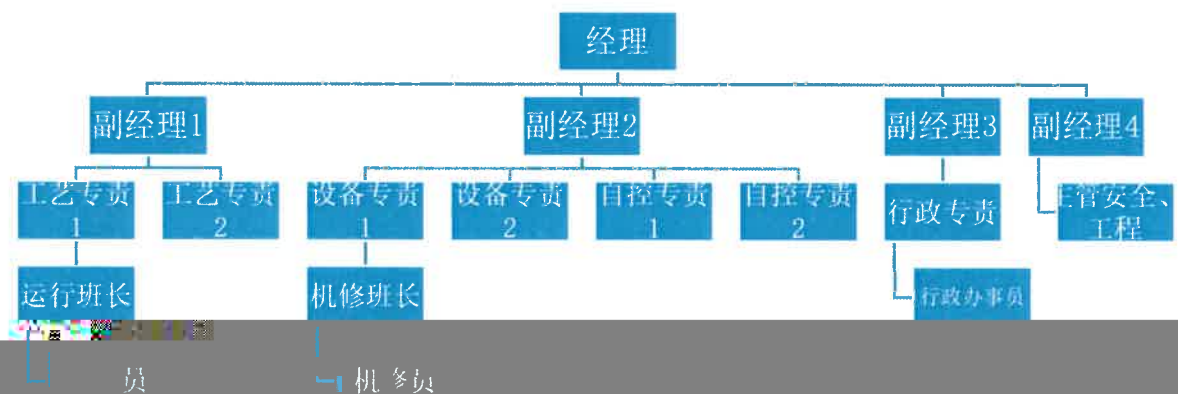
富山水质净化厂总投资为 10971 万元，采用改良氧化沟处理工艺，于 2011 年 3 月开工，2012 年 12 月完工试车，运行初期根据服务区域内人口、工业发展规模及实际污水量等情况，处理污水规模由原来的 4 万吨/天，调整为 2 万吨/天。2013 年 6 月通过竣工验收及 2 万吨/天规模环保验收，转入商业运行，2020 年 7 月完成 4 万吨/天规模整体环保验收。2018 年 10 月起应上级部门要求，在工业废水处理厂建设完成前，临时接入园区部分工业废水进行处理。根据环评批复要求，出水标准执行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B 标准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

级标准。

中Ⅲ类标准。

（二）组织结构

富山水质净化厂为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下属厂部，为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组织架构图为：



（三）各部门职责

1、经理职责

负责统筹厂部全年的生产计划，传达上级公司的工作任务，检查任务情况。

2、副经理职责

分别负责各项生产计划及工作任务的具体实施。

3、工艺专责职责

负责与生产运行有关的工作，具体执行生产计划。

4、设备专责

负责生产运行中的所有设备维护维修及小型基建项目的具体执行。

5、自控专责

负责生产系统中自控系统的日常维护及厂部安全生产工作。

6、行政专责

负责厂部行政及后勤工作。

（四）报告编制说明

1、报告涵盖范围

2021 年度环境报告书是按照《环境保护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及《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的要求，结合有关法律法规，在年度环境报告中公开环境保护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2、报告时限

本报告的报告时限是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3、报告编制依据

本报告书根据《环境保护法》、《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企业环境报告书编制导则》中的相关要求编制。

4、发布方式

本报告书在珠海水务环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上发布。

5、编制部门及联系方式

编制部门：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富山水质净化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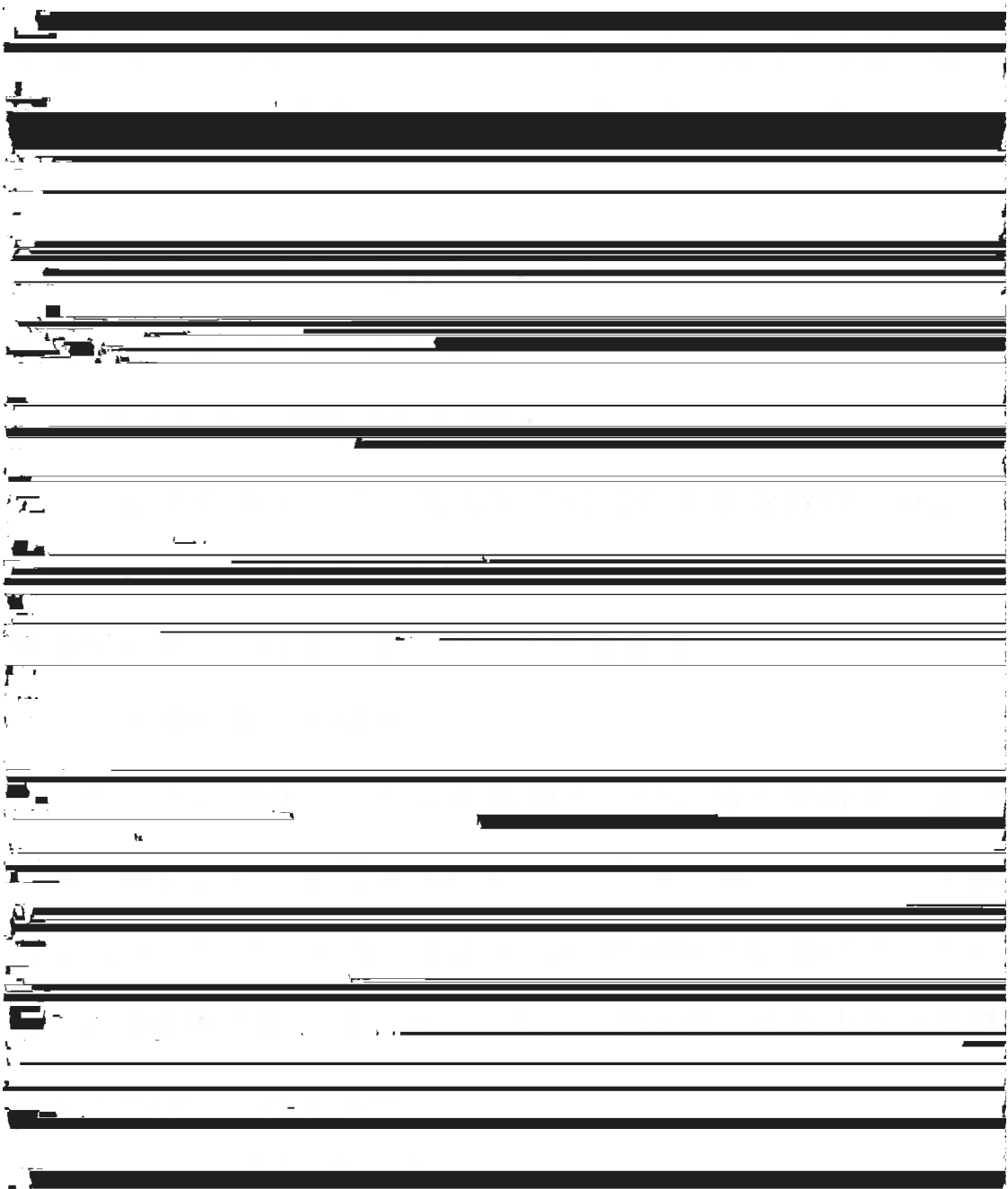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756-5709570

三、环境管理状况

（一）环境管理体制及措施

1、环境管理制度

富山水质净化厂编制了《日常巡查制度》、《污泥处理外置



1、第三方检测

珠海市环境监测站每月进行取样检测，珠海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公司每月对富山水质净化厂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2、应急预案

富山水质净化厂 2015 年 12 月编制了《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报送珠海市环保局备案。2018 年 12 月对应急预案进行修编，2019 年 2 月 20 日通过富山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局备案。同时，根据应急预案内容要求，定期进行应急演练。

四、环保目标

1、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富山水质净化厂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对重点污染物进行监测并公开，确保检测数据的准确性和有效性。同时，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单位每月进行取样检测，检测结果均达标，标准为国家《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与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之严者。

2021 年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类别	污染物	年排放量（吨）
废水	CODcr	208.01
	氨氮	4.84
	总氮	160.42
	总磷	1.324
	悬浮物	60.62

BOD	22.61
石油类	2.124
动植物油	2.15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699
总汞	0.000267
总镉	0.01655
总铬	0.1012
六价铬	0.0267
总砷	0.00202
总铅	0.0805
总铜	0.4606
总镍	0.1193
硫化物	0.0116
苯胺类	0.069
总锌	0.0933
总氰化物	0.00404
烷基汞	0

2、主要污染物削减量

表 2 2021 年主要污染物削减量统计

类别	污染物	削减量
废水	CODcr	920 吨
	氨氮	118 吨
	总氮	67 吨
	总磷	17 吨
	悬浮物	1486 吨
	BOD	500 吨

3、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情况

富山水质净化厂固体废物主要为脱水污泥。为让脱水污泥得到有效处置，富山水质净化厂 2021 年污泥无害化处置服务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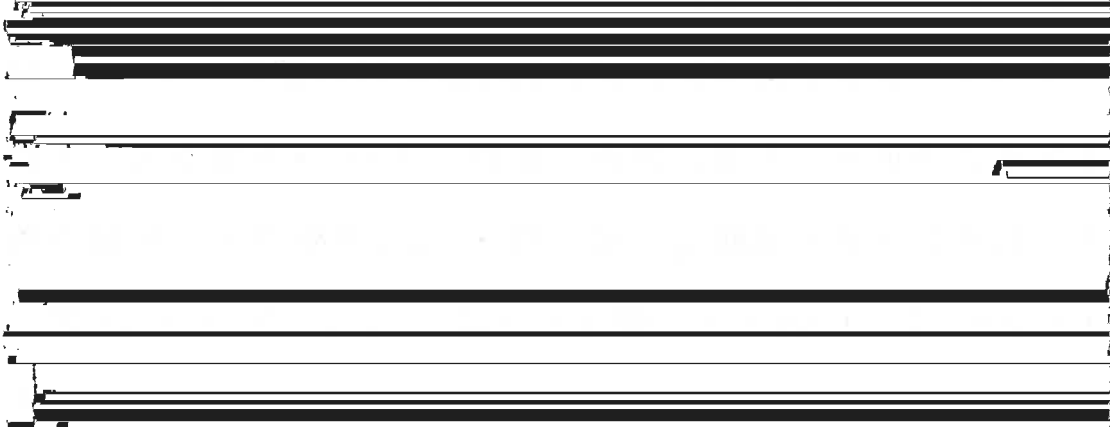


表 3 2020 年污泥处理处置记录

日期	污泥产生量 (80% 含水率, 吨)	污泥外运量 (80% 含水率, 吨)	污泥去向
1 月	185.97	0	/
2 月	348.07	376.09	珠海科创环境资源有限公司
3 月	555.89	647.58	珠海科创环境资源有限公司、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 月	608.83	609.98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 月	299.69	328.72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中京电子电路有限公司
6 月	159.14	192.79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中京电子电路有限公司
7 月	238.78	249.10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珠海中京电子电路有限公司
8 月	295.71	305.43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 月	286.90	244.09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 月	256.83	279.92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 月	388.55	395.87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 月	447.26	459.10	新兴县淼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4074.62	4088.67	

备注：2020 年库存量 24.89 吨，2020 年库存 10.84 吨



4、环保税缴纳情况

根据国控平台统计数据，富山水质净化厂 2021 年未发生出水水质超标情况，无需缴纳环保税。

五、降低环境负荷措施

富山水质净化厂采用改良型 AAO 氧化沟工艺，污水进入处理系统后，先经过物流格栅及曝气沉砂池等物理手段进行预处理，



脱水污泥委托有资质的处理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外运前储存在泥斗中，避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六、结束语

2021 年，富山水质净化厂在全体人员通过努力，实现了环保事故零发生。2022 年，富山水质净化厂将推进提标改造工作，提高出水水质标准，实现更好的环境效益，继续为中国的环保事业出一分力。

